

证券代码：605066

证券简称：天正电气

公告编号：2024-029

##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38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4,334,2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8994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高天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周光辉先生、葛世伟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黄渊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982,510	99.2246	1,351,700	0.7754	0	0.0000

2、 议案名称：《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982,510	99.2246	1,351,700	0.7754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3,037,510	99.2561	1,296,700	0.7439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982,510	99.2246	1,351,700	0.7754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4,324,210	99.9942	10,000	0.005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982,510	99.2246	1,351,700	0.775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982,510	99.2246	1,351,700	0.7754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 以上普通股股东	165,877,5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 以下普通股股东	8,446,630	99.8817	10,000	0.1183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	287,000	96.6329	10,000	3.3671	0	0.0000

股东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8,159,6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7,797,030	99.8719	10,000	0.1281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7 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玉萍、何飞燕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